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23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路桥	股票代码	0004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少明 (董事长代)	汪丽雁	
电话	0531-87069908	0531-87069908	
传真	0531-87069902	0531-87069902	
电子信箱	sdlq000498@163.com	sdlq00049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6,842,245,525.85	7,161,339,075.34	-4.46%	6,554,413,47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247,728.32	261,243,832.47	19.14%	231,605,71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035,692.90	256,307,672.66	16.28%	225,324,3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4,865,388.34	736,391,598.83	-57.24%	-765,438,66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84	0.2332	19.38%	0.3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84	0.2332	19.38%	0.3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9%	12.14%	0.55%	12.44%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0,026,068,111.88	9,420,076,332.01	6.43%	8,844,691,87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52,716,125.66	2,302,590,503.89	15.21%	2,021,033,223.4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81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66%	679,439,063	679,439,063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2%	86,529,867	86,529,867		
陈首都	境内自然人	2.68%	30,000,000		质押	
刘燃	境内自然人	2.36%	26,456,224		质押	
宋培生	境内自然人	1.22%	13,631,376		质押	
苏丽琼	境内自然人	0.89%	10,000,000		质押	
北京兴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0,000,000		质押	
马国进	境内自然人	0.27%	3,024,214			
李彬莲	境内自然人	0.18%	1,964,965			
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	国有法人	0.13%	1,452,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彬莲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964,965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1,964,965股。					

(3)前10名无限售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东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经理层带领下,以质量求生存,以管理求效益,以改革求发展,凝聚改革共识,汇集发展力量,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生产、经营、管理、安全、改革、科技创新等各项任务,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经营业绩稳步上升。

2012年借壳上市后,公司以“坚持主业,做优主业,提升主业,拓展主业”为指导,打造公路施工、公路养护、建筑施工、市政工程、设备制造五大板块,做强做优路桥主业,全面开发铁路、市政、建筑、养护、隧道等市场,在巩固现存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国内乃至海外市场。

截至2014年底,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42亿元,同比下降4.46%;实现利润总额4.45亿元,同比增长22.1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1亿元,同比增长19.14%。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00.26亿元,较年初增长6.43%;负债73.70亿元,较年初增长3.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6.53亿元,较年初增长15.21%。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财政部发布、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多项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

本公司以前年度按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列报,本期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规定,将辞退福利调整至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列报;为使公司财务报表数据具备可比性,本公司追溯调整期初应付职工薪酬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调增期初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调减应付职工薪酬72,698,832.58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14,071,197.45元。

除该事项之外,上述准则的施行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名为山东省交通工程总公司)于2007年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给离退休人员发放住房补贴的通知》决定向离退休人员发放住房补贴,并发布了《关于发放退休职工住房补贴的通知》(鲁交工总[2001]237号),规定“退休职工的住房补贴在劳动部门未纳入社会统筹之前,属于企业为退休职工增加的一项生活补贴,视企业效益情况发放,生产效益好时全额发放,效益欠佳时停止发放”。因该补贴没有纳入社会统筹范围,本公司认为该事项对公司不构成一项确定的支付义务且因其具有不确定性,未来期间支付金额无法可靠估计,因此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中受益计划的规定,该项福利变更对本公司发放离退休人员补贴的会计处理无影响,本公司在上述费用实际支付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2014年度实际发生749.08万元离退休人员费用。

本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其中: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由原来的10-20年调整为40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由原来的3-10年调整为10年,运输设备折旧年限由原来的4年调整为8年,办公设备等折旧年限由原来的3-5年调整为5年。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七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20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于2015年4月14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5人,独立董事景维民先生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黄磊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5年,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年审计费用96万元,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未提出异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贺维民、独立董事黄磊、独立董事王乐锦2014年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于少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2015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13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7个议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目前的指进情况,公司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4.1关于补选徐春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杨晓新职,使董事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徐春福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任职监事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简历如下:

徐春福,男,汉族,1959年1月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曾任山东省德州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党组副书记,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2关于补选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杨晓新职,使董事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经股东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6,529,867股,占公司总股本7.72%)推荐,提名张伟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任职监事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简历如下:

张伟,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省济宁高速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财务科职员,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经营财务处副主任科员,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山东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朱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韩晓新,使独立董事人数少于三人,公司提名朱玲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朱玲,女,1967年2月出生,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律师。现任立信税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山东分所所长。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奖惩维权委员会委员,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山东大学税务专业学位研究生及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合作导师。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部分构筑物权证瑕疵导致的潜在损失的补充承诺函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部分构筑物权证瑕疵导致的潜在损失的补充承诺函的公告》。

关联董事于少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计划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是否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债券期限

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5年),可为单一期限或多种期限混合品种。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财务结构确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关于本次发行债券事宜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上市场所

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次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有子孙荣高级经济师、律师。现任立信税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山东分所所长,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奖惩维权委员会委员,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山东大学税务专业学位研究生及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合作导师。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5年5月1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21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2015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4人,监事刘红女士因公务委托监事张子鑫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思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经营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的、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及运行状况,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监事刘红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部分构筑物权证瑕疵导致的潜在损失的补充承诺函的议案》

关联监事刘红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2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13:30时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15年5月17日-5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7日15:00-2015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1日(星期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五路330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五路330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8.《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预计2015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关于补选徐春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补选周新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补选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关于补选朱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部分构筑物权证瑕疵导致的潜在损失的补充承诺函的议案》

13.《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14.01发行规模

14.02是否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4.03债券期限

14.04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14.05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14.06上市场所

14.07偿债保障措施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10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第11项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审议事项详见2015年2月10日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预计2015年度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七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二)听取报告事项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5年5月15日9:00—11:30,13:00—17:00　2015年5月18日9:00—11:30至现场会议召开前。

(三)登记地点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会议费用

1.出席股东:出席人员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于少明、汪丽雁

3.联系电话:0531-87069908

4.传真:0531-87069902

5.电子邮箱:sdlq000498@163.com

6.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五路330号

7.邮政编码:250021

五、备查文件

1.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景维民	独立董事	因公务	黄磊

公司负责人于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新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金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3,300,026.00	955,605,482.72	-1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20,981.37	24,144,447.18	3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495,308.40	24,232,689.69	3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3,120,791.58	-374,584,570.00	2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16	37.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16	3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1.04%	0.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94,201,029.77	10,026,068,111.88	-1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79,741,463.27	2,652,716,125.66	1.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54.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545.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795.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42	
合计	625,672.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05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66%	679,439,063	679,439,063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2%	86,529,867	86,529,867		
马国进	境内自然人	0.27%	3,000,000			
王茂泉	境内自然人	0.13%	1,454,606			
赵凤合	境内自然人	0.13%	1,430,000			
王永旗		0.13%	1,422,31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安进13期壹心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1%	1,257,700			
肖志阳	境内自然人	0.11%	1,187,400			
朱梓菡	境内自然人	0.10%	1,100,000			
李航	境内自然人	0.09%	1,056,3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马国进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王茂泉	1,454,606	人民币普通股	1,454,606
赵凤合	1,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0,000
王永旗	1,422,314	人民币普通股	1,422,31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安进13期壹心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7,700
肖志阳	1,1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7,400
朱梓菡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李航	1,05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300
张爱丝	964,171	人民币普通股	964,171
中国石油辽阳石油化纤公司	900,022	人民币普通股	900,0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余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茂泉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454,606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1,454,606股。 2.股东李航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56,00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300股,合计持股1,056,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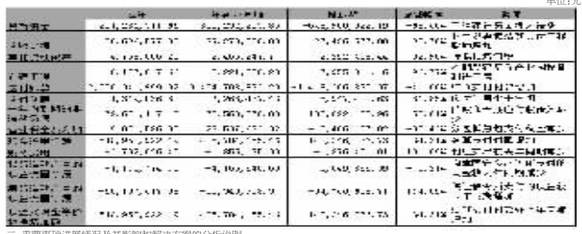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山东狮格达置业有限公司

详见2014年3月18日、2014年8月19日、2015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14年度报告。

(二)北京盛飞公路养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目前案件尚在进一步审理中,详见2014年3月18日、2014年8月19日、2015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14年度报告。

(三)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3年12月2日,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预案,详见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2014年4月24日,提交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终止2013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济宁市人民政府未按期支付“济宁市南二环跨京杭大运河桥梁工程”工程回购款	2014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2014-75)
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济宁市人民政府未按期支付“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路网桥梁城市基础设施融资建设项目(BT)第A段合同”工程回购款	2014年12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2014-79)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因本次交易新增的股份自上市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2年06月07日	36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本次变让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将所持股份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2年06月07日	36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30个月内对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业务进行整合清理,加强内部控制,降低业务风险,确保项目所处地区支付能力和安全问题达到风险可控制程度,待该等事项实施完毕后按照商业惯例及市场公允价格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依据工程施工业务领域整体上市战略步骤,启动将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2.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从事与丹东化纤构成竞争的业务,参与或人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未来如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人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把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自行决定是否从事、参与或人股该等业务事宜。	2012年06月07日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2.在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4.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